

# 淄博市周村区自然资源局

---

## 淄博市周村区自然资源局 对区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第 134120 号提案的 答复

南郊镇政府:

区政协转来《关于对凤凰山北麓进行综合开发的建议》收悉，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为进一步践行习近平总书记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的新发展理念，建设更加和谐美丽的生态环境，针对凤凰山北麓综合开发的建议，区自然资源局将结合编制周村区国土空间规划、南郊镇国土空间规划和有关村庄规划，对涉及生态修复、土地整治、造林绿化、旅游开发等功能区，结合凤凰山北麓土地利用现状，优化布局，根据成片原则，实现“宜林则林、宜耕则耕、宜农则农”，专门预留一部分用地空间，用于布局设施农用地、农业生态开发，建设绿色农业基地，发展特色农产品种植，实现山、水、林、田、草有机结合。

下一步，区自然资源局将继续积极做好对上争取工作，在国土空间规划布局、土地手续办理、建设用地指标等方面优先给予支持。

淄博市周村区自然资源局

2020年8月18日

---